

# 臺南市政府中西區公所 CEDAW 宣導辦理成果報告

辦理單位	社會課			辦理日期	113.06.04	
活動名稱	五妃社區第三次會員大會， 會前影片賞析-台南向前行- 性別友善景點漫遊府城女子 足跡			宣導對象	五妃社區會員	
宣導人數	性別			共計	CEDAW 自製宣導媒 材類別	
	女	男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講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文宣 <input type="checkbox"/> 簡報 <input type="checkbox"/> 廣播錄音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7	2	0			19
宣導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平台(含 FB、Line、Youtube、Instagram、Podcast 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片播放(廣告等) <input type="checkbox"/> 廣播 <input type="checkbox"/> 電視牆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設攤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平面廣告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研討會、座談會、說明會 <input type="checkbox"/> 辦理 CEDAW 實體課程、工作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宣導文宣					
<b>CEDAW 應用</b>	<p>CEDAW 第五條：改變男女的社會和文化行為模式，以消除基於性別而分尊卑觀念或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的偏見、習俗和一切其他做法。</p> <p>CEDAW 第十六條第一項(d)：不論婚姻狀況如何，在有關子女的事務上，作為父母親有相同的權利和義務。但在任何情形下，均應以子女的利益為重。</p> <p>CEDAW 第十九條一般性建議：對婦女的暴力行為，基於性別的暴力，損害或阻礙婦女享有基於一般國際法或具體的人權公約所載列的人權和基本自由，包含生命權、自由和人身安全權利。</p> <p>CEDAW 第三十七號一般性建議：優先考慮弱勢群體、提供適當和準確的訊息及確保充份和即時的協助。</p>					

**CEDAW 自製宣導媒材：**

1. 臺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區公所自行製作媒材且內容具有 CEDAW 相關條文或一般性建議。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使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或其他非本府製作不算)
2. 僅懸掛紅布條不得算入
3. CEDAW 宣導對象應對外社會大眾

## 宣導媒材內容及宣導過程整體概述

■**宣導媒材內容概述**：本區有多處性別友善景點，如蕭氏節孝坊、愛國婦人館、五妃廟及林百貨…等，其中五妃廟更處於五妃社區內，本次藉由五妃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第七屆第三次會員大會前，利用自製宣導影片-台南向前行-性別友善景點漫遊府城女子足跡，與會員一同尋找本區性別友善景點，並了解他們的歷史背景，影片賞析結束後再持手舉牌向與會會員宣導性別平等 CEDAW 觀念-弱勢避難報你知及愛∞無限，請里民平日即需準備避難包、防災地圖、聯絡卡等，並隨時提高離災自覺，另外說明 2023 年 5 月 16 日立法院已三讀通過，同性配偶與異性配偶享有相同收養子女之權利。

■**宣導過程概述**：本場次宣導搭配五妃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第七屆第三次會員大會前，藉由影片賞析及手舉牌文宣進行宣導，說明性別平等概念。

■**資源投注與結合情形**：結合五妃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活動齊心宣傳 CEDAW

■**執行成效**：提供與會 19 位會員性別平等觀念

CEDAW 自製宣導媒材：

1. 臺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區公所自行製作媒材且內容具有 CEDAW 相關條文或一般性建議。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使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或其他非本府製作不算)
2. 僅懸掛紅布條不得算入
3. CEDAW 宣導對象應對外社會大眾

## 宣導活動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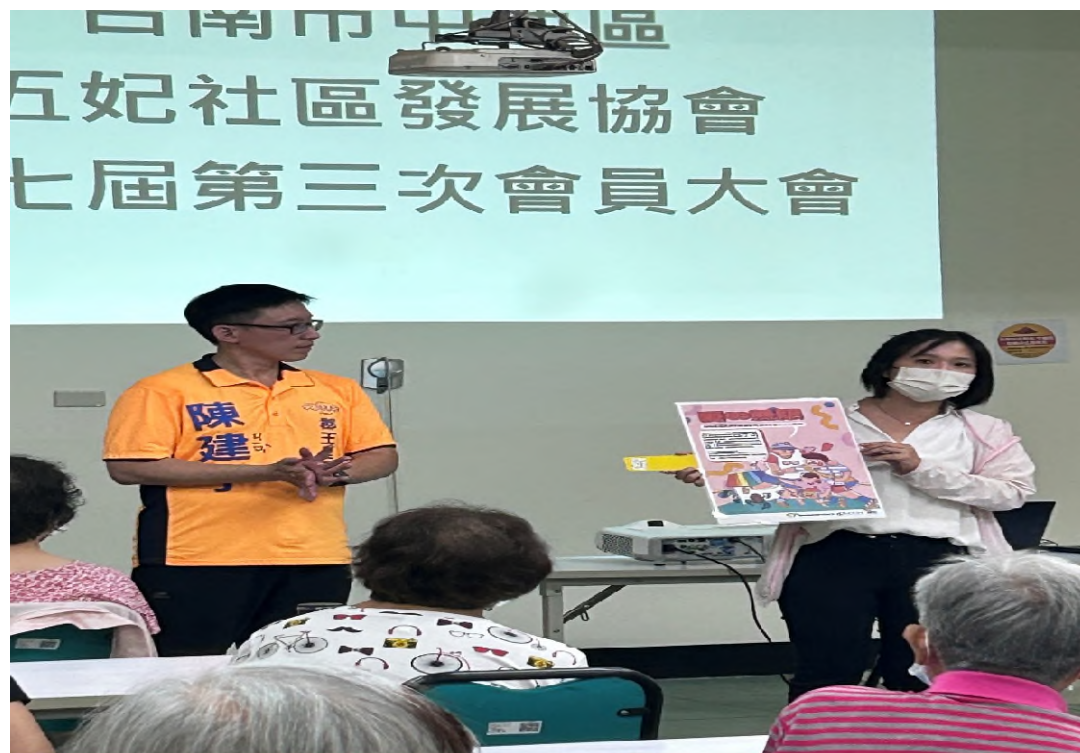
利用影片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利用文宣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CEDAW 自製宣導媒材：

1. 臺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區公所自行製作媒材且內容具有 CEDAW 相關條文或一般性建議。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使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或其他非本府製作不算)
2. 僅懸掛紅布條不得算入
3. CEDAW 宣導對象應對外社會大眾



利用文宣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CEDAW 自製宣導媒材：

1. 臺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區公所自行製作媒材且內容具有 CEDAW 相關條文或一般性建議。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使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或其他非本府製作不算)
2. 僅懸掛紅布條不得算入
3. CEDAW 宣導對象應對外社會大眾